

情场眼色

□李月亮

有个朋友,她父母是表兄妹,算近亲结婚。当年生她时,一家人揪着心,生怕是个怪胎。好在她欢蹦乱跳一切正常,算是带领全家人闯过了一大关。没想到她自己生孩子时,麻烦却来了。先是接二连三流产,每次怀孕都撑不到两个月,她之前没想太多,总以为是碰着累了,到第四次怀孕,她极小心,几乎是一发现情况就停了工,专心在家保胎。好不容易保到三个多月,去做产检,却发现孩子是先天畸形,若生下来必定是严重残疾,而且很难存活。医生说,父母近亲导致她染色体严重异常,几乎没有生下健康宝宝的可能。后来她做了人流,第一天吃药时,她大哭不止,觉得自己特别对不住孩子,更觉得未来无望。这几年为了这事,她和老公不知道吵过多少次。前阵子她想领养个孩子,老公却不乐意,说别人的始终是别人的,含辛茹苦带大最后也不一定守得住,就这样过一天算一天吧。她这几年老得特别快,脸上总挂着一抹凄苦和无望。我们在一起,从不敢提孩子的话题,一说,她眼里就含泪。

前阵子,她推荐我看一本叫《爸爸爱喜禾》的书,说那本书很触动她。我买来看了,是一个自闭症儿童喜禾的爸爸写的关于儿子的书。他是乐观和幽默的语调写的,但总让人笑中含泪,并让人忍不住去想——有那样一个孩子,是不是,还不如,没有他?后来我看过一次喜禾爸爸的专访,他说,怎么能不烦恼?

谈情说爱

□李晓

一个诗人问我,世上最俗的事是什么?我回答说,当然是爱情。

诗人大惊,他声称,自己就是为伟大的爱情而写作的。我解释说,爱情这东西,有时像一种寄生虫,吞噬着心灵与肉体,可“麻木”的人们却是一副心甘情愿的样子。到底什么是爱情呢?我随即问诗人。写了那么多爱情诗的诗人,也顿时哑然。

这大地上流传得最遥远而迷人的爱情,大概是七夕的爱情传说了。牛郎与织女相隔天河与星空的遥望,使人间专门设立了一个温暖的节日。这些年的七夕,我都要停下来,让爱人帮忙数一数自己头上的白发,也帮她看一看脸上的皱纹。爱人,即使你老得剩下了最后一颗牙,我老得痴呆认不得你,但愿还在一起搀扶着把日子过下去。想起最初相爱的日子,面对面坐着,也要想

围城风景

□积雪草

在婚姻里修行的人都知道,并不一定是越能干结果就越好。一个朋友,刚结婚的时候,她凡事喜欢大包大揽,老公的事儿当然更不在话下。大到公司里的人际关系、工作安排,小到家庭生活的琐事,穿什么衣服,配什么鞋袜,戴什么领带,她都要插手。总之,她不怕麻烦,不怕劳累,忙得像一只一刻都不能停止的陀螺,别人看着眼晕,她却觉得心里充盈着幸福和快乐。她常说,两个人相爱,就应该爱得毫无保留,全身心投入地去爱一个人是一种美德。

可是她忘了,老公亦是一个有思想的人,他有自己考虑问题的角度和独特的思维方式。有一次,他犯了胃疼的老毛病,粒米不能进。公司来电话,说有一份重要的文件在他那里,急等着用。她回头看了一眼,他朝里睡着,于是自作主张地说,他病了,等好一点再让他去公司上班。

孩子都是奢侈品



举个例子,喜禾仿佛是个没感情的孩子,从来不与亲人们表示亲近。他之前天天陪着喜禾,后来出差,很想孩子,也窃窃地希望喜禾会想他,而当他一个月后回到家,喜禾却对他视而不见,丝毫没有久别重逢的喜悦。而且喜禾是个不会拥抱的孩子,唯一一次抱他,是有一次泡温泉,他要把喜禾放进水里,喜禾很怕,紧紧抱着他不放,他说那是他第

一次知道被孩子拥抱的感觉。

我还听过一个妈妈的讲述:她1岁多的儿子患了眼癌,如果手术化疗,必须摘掉眼球和眼眶,那结果是孩子的一半脸永远是1岁的脸,另一半却正常生长,而手术成功的几率是百分之五十,就算成功,也只能活到七八岁。但如果不手术,他会双目失明,眼睛长出菜花一样的东西,头也会变形。她和爱人做出了艰难痛苦的决定:不手术。那天晚上,她一个人背着儿子在街上走,她说妈妈爱你,你知道吗?他说知道。她问他,你爱妈妈吗?他说爱。她说来世你还做我儿

子好吗?他就不说话。从那以后她每天早上醒来第一件事就是提心吊胆地看儿子的眼睛,眼睁睁地看着那眼睛越来越灰,越来越凸,凸到已经合不上,她看着儿子痛苦地喊着妈妈我难受,整个人几乎疯了。她给他买了很多玩具,淘了很多偏方,最后也做了手术。这个过程里,她崩溃过多少次,哭昏过多少次,但她可怜的孩子还是在疼痛中走了。

你知道爱是最俗的事吗

念,爱情仿佛是不真实地发生着,好像随时有一道天河将彼此阻隔。婚姻生活十多年下来,像经历了一次一次金融风暴过后的企业,也磕磕绊绊,起死回生——像一个美国人说的那样,一生的婚姻中,有五十次想掐死对方的冲动。

我去采访过一些一生经历了风雨雷电后依然忠贞相爱的夫妻,问他们,婚姻保鲜的秘诀到底是什么?他们大多摇摇头,说真不知道,或者淡淡地说:就是两个人过惯了日子,得把日子继续下去啊。

想起钱钟书老人走了以后,他们仨,就留下了杨绛老人,孤独地在世间,却坚持着,像尊重自然规律的植物一样,而今已一气活过了一百零一岁。我在电视镜头里看到,在杨绛老人的书房里,钱老穿着粗布衣裳的黑白照片,一直慈爱地望着她,望着这个剩下了一人

的家。这个一百零一岁的老人,还在翻译和写作。这靠的是一种什么力量呢?我百思不得其解。还是杨绛老人帮我回答了这个问题:“我每天望着他,感觉还在嘛。”钱老在世时,也是这样的,两个人像两盏小灯,亮在小屋里,安静地读书、写作,一两只人都喜欢的小猫,是最有灵性的动物了。

这就是人间最平实的感情,却像空气一样充满最俗气的生活。我想起一些人世间最荡气回肠的爱情,它们大多没有得到善终,只活在一些传说或者文字影像里。我甚至感到,这是没真正领悟到爱情真谛的人,一些文字和故事在欺骗着我们对爱情的理解。

我想起一部国外的电影,叫《枷锁》,讲述的就是两个干柴遇到烈火的偷情男女,遭到了愤怒的长辈的惩罚,用枷锁将他们锁住,吃

两个相交的圆

过了两天,他下班回来,抱着一个纸箱,颓丧地坐在沙发上,她问他是不是又不舒服了,他说,是心里不舒服。他被公司辞退了,因为他没有去上班,公司失掉了一单生意。她有些懊恼地想,是不是因为自己的好心帮了他倒忙呢?

很多时候,人都一样,吃过了豆子,很快就忘记了豆子的味道。

还有一次,老公心情不好,喝醉了酒,在床上昏睡不醒,老家来了一个旧邻居,说有重要的事情找他。老家的那些亲戚朋友,每次来找他,每次必说有重要的事情,其实也无非就是借钱找工作之类的事。她悄悄地把门开了一条缝,说他被公司派到外地出差了。那个旧邻居黯然地离去。

许久之后,他问她,那个旧邻的母亲去世了,人家说此前曾经来找过我,想让我帮忙推荐一家好一点的医院,我怎么不知道?

她想了一下说,是有这么一回

事,当时你喝醉了酒,所以没有告诉你。他听了,一下子恼怒起来,说,你知道吗,小时候我去水塘玩,差一点淹死,是他救了我的命,如果不是他,恐怕我早死了。做人怎么能这么没良心?他不过是想让我帮忙推荐一家医院,你竟然将人家拒之门外,我还有脸再回老家吗?

他几乎是吼叫一般说完,然后摔门而去,她气得只有往外呼气的份儿。冷战了两天,谁也不理谁。夜里,她打开电脑上网,在他的博客里看到一篇小文,看得眼睛里盈满了泪。

他在博客里说,“她是一个好女人,很爱我,可是很多时候,她的方式却是我不能接受的,我一直忍着,是因为她所做的是以爱为基点,哪怕是错的。直到这一次,我终于忍不住朝她发火了。如果可能,我想和她像两个相交的圆一样相亲相爱,而不是像她把自己定位的

——我们大多数人都没经历过这样的挫折,所以理所当然地以为孩子是顺其自然水到渠成就来到我们身边了,从不把他当成奢侈品,易碎品和珍稀品。

我知道不能比,但每次看到、听到这样的故事,总忍不住想起自己的孩子。他有很多缺点:淘气,不听话,乱扔东西,撒泼耍赖无理取闹,我常为此恼火,恨铁不成钢。我身边也有很多这样的家长,总觉得自家孩子浑身是毛病:不聪明,不会说话,走路姿态不好,掌握新东西太慢——他越大,展现出越多的特质,不称心的地方就越多,多到让人懊恼沮丧,觉得自己好失败,辛辛苦苦养大这么个东西。

可是回想生他之初,我们唯一的目标不就是有个健康的孩子吗?他会哭会笑,能吃能拉,就足够了,现在他达标了,我们又开始期望别的,好了还要再好,直到发现他无法满足更多,便忍不住灰心叹息。

其实跟那些生不出孩子,生了不健康的孩子,养了几岁又病故的孩子相比,我们的孩子生理心理都健康,他欢蹦乱跳地在你身边,会想你,会拥抱你,让你去爱,去感受,去和他一起成长,不就已足福莫大焉了吗?

也许每个当爹娘的都应该永远牢记并坚持自己最初对孩子的期望:健康就好。其他的,增一分最好,没有也知足,实在不该为了自己日渐贪婪的欲望,苦闷了自己,更难为了孩子。

第三只眼

乔木男 灌木女

□徐学平

他和她都很优秀,他们毕业于同一所林业大学,后来又分别进了同一家研究院。他们出色的表现很快便得到了院方的赏识,没过多久,他们就被获准组建了各自的科研小组,他主攻乔木,她主攻灌木。

如同许多老掉牙的爱情故事一样,长时间的共处让他们彼此间渐渐相知、相爱,然后双双幸福地坠入了爱河,直到最后携手踏上婚姻的红色地毯。现实总是这样,充满鲜花的婚礼背后往往隐藏着平淡而又乏味的生活。他一如既往地研究着他的课题,而她,在工作之余却不得不花大把的时间去应对柴米油盐的繁杂以及锅碗瓢盆的琐碎。



就在他的科研取得重大突破的时候,他们的宝贝女儿也顺利地出生了。这个可爱的小生命为家中增添了许多生活的气息和乐趣,但这同时也意味着她得为此付出更多的时间和精力。此后的日子里,由她牵头的科研项目进展很是缓慢,甚至项目搁浅,一如那灌木围成的绿篱,虽然时刻存在着,却一直都无法去吸引路人的关注。

最后的结果是可想而知的。经过多年的刻苦钻研,他攻克了一个又一个的难关,他的事业也一步一步地到达了顶峰。当鲜花和荣誉向他涌来的时候,她依然毫无突破。而他所能做的,只是在他把自己耗费多年心血的研究成果整理成论文的时候悄悄署上了两个人的名字——前面是她,后面才是他自己。

作为林业专家的他,是再清楚不过的,他知道乔木和灌木一般是以生长后的高度来划分的,除却品种的因素外,实际上并没有多么明显的界限,许多苗木都是因为树干分杈过多而无法长高的。更值得一提的是,在一些林木过于茂密的森林里面,因为一定空间内的阳光和雨露是极其有限的,一些树木就只能孤独地自己去成全对方,所以参天大树的旁边总会有那么一株低矮的同伴。

现实婚姻中的男女,男人多偏重于某一方面的发展,树干主要只有一根,结果就会出落得像乔木一样粗壮而又高大。而女人,每天左左右右地支出着,如果也用树木来比喻,她们更像灌木,蓬蓬松松的一大团。乔木也好,灌木也罢,其实夫妻就应当如同森林里靠得最近的那两棵树:爱,不在攫取,而在贡献。

喝拉撒都在一起,很快,他们互相厌倦而烦躁,最后崩溃,造成一死一疯的结局。我看了这个片子以后,觉得真是震撼。这个爱情枷锁,让人性深处的一些暗流排出来,淹没了爱情的美好。这个爱情的悲剧让我想象远古,人来到地球,最初是独居的,只是因为害怕孤独和繁衍需要,才有了爱情。所以,别相信夏娃与亚当的爱情传说,说是他们的爱情创造了人类。人与人相处,你得首先和自己相处好,再大的风雨先要自己忍。两个人的爱情,也是一样的道理,和自己相处好了,才能一起来过日子。即使牛郎织女解决了分居的问题,谁能保证他们就相敬如宾一辈子呢?

等我吧爱情这个东西认识为“很俗”时,我突然把自己整个放松了,像卸掉了一个多年的老包袱。

那样,当一个爱情的保姆。她可能不知道,她遮住了我那一部分,我们彼此没有足够的空间和距离。在她的阴影里,我觉得透不过气来。”

她呆住了,她从来不知道他的这些想法,这一段话让她陷入了沉思。

婚姻中的两个人,是两个彼此独立的圆,如果重叠了,看起来像一个圆,被遮住的那一个失掉了自我,注定不会快乐;如果彼此分离了,尽管距离产生了美,但也会让感情偏离。要做就做两个相交的圆,而不是相离或相切,保留自己的个性和习惯的同时并不相互排斥。相交的部分是婚姻中共同的生活,不相交的部分是各自相对自由的空间,在相交的部分里相爱,在不相交的部分里想念、牵挂、惦记。

本想冷战到底的她,终于想明白,自己一次又一次地遮住了他,才使他不快乐。她抱着被子去他的大床,在他的身边悄悄睡下。